

大埔縣二輕工業志

大埔县《二轻工业》编写组

大埔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批准出版(2号)
大埔县《二轻工业志》编写组编印

公元 1987 年 5 月

大埔县印刷厂印刷 印数：200份

《大埔县二轻工业志》编写组名单

组长：黄锦章

主编：刘秀香

编委：朱员等、温亨鹿、巫铁民。

校对：温亨鹿、巫铁民。

果写成《大埔县二轻工业志》

1981年8月

序 言

大埔县二轻工业志

历代各朝有史，各地有志。修志是关系到千秋万代的大事，是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一项重要工作。

《大埔县二轻工业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原则为指针，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实事求是，坚持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以《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依据，分析记述每一个问题的历史与现状，力求做到思想性、科学性、资料性统一的专志。通过编写《二轻志》，记载、挖掘和考证大埔手工业的过去，弄清和总结建国三十五年来二轻工业的各项工作所取得的成就，总结经验教训，以便扬长避短，承先启后，继往开来，为我县二轻工业的发展提供历史借鉴。

本志的编写，始于1986年1月，经过六拟编目，三易其稿，初稿写成于6月，修改稿完成于12月。全志约六万字。在编写过程中，承蒙省、地二轻，县修志办、有关单位、各工厂和在二轻工作过的同志给予热情支持和协助，在志书编成之际，谨致谢意。

由于写志是新的工作，我们理论水平和实践经验有限，加上时间仓促，缺点错误在所难免，在编排和出版中也有不妥之处，“读者就是智囊，批评贵于表扬”，请提宝贵意见，不胜感激。

《大埔县二轻工业志》编写组

1986年12月

大埔县二轻工业厂址分布示意图

凡 例

一、为便于读者阅读本志，尽快了解二轻全貌，本志编首部份立“概述”，概要介绍二轻的历史和现状，立“大事记”，是规模大，影响大，作用大的事，按时间先后顺序作简要记述。

二、本志共五章，各章有节，原则上按详今略古，详近略远，详主略次；功过并述，人物本着“生不立传”的原则以事带人；全国性的各种运动，本志不作记述，但章节里有涉及；在断限上，上限不作规定，下限至1985年底；因企业几经分合，变化大，历史资料残缺不全，现有企业从详，划归乡镇的从略，对划出的企业，隶属谁由谁写。

三、本志力求使用文字资料，确无资料可寻的，则用口碑材料。以事实和科学的数据为依据，不发不实之论，文字力求简练，记、志、图、表、录并举，确无把握的，能缺勿滥。

四、《志》书中称“建国前”、“建国后”是指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为前后。“党的领导”是指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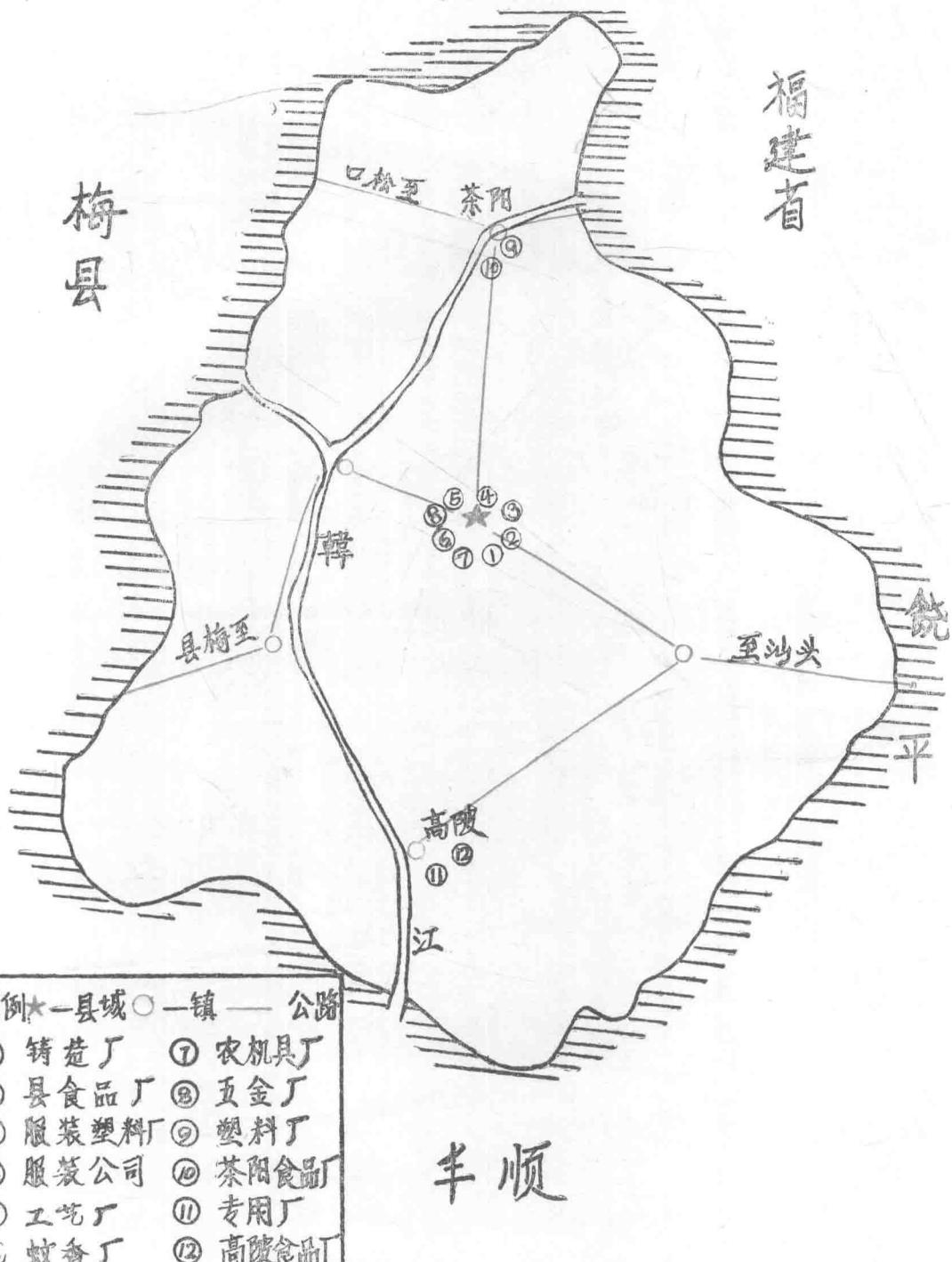
五、全志材料，大部份录自本公司（局）和汕头、县档案馆。

六、《志》的文体为语体文，记述体。编志规范化的文字、数字的书写法，按中共中央宣传部、文字改革委员会，和《新编地方志工作暂行规定》执行。

厂址一览表	
①	制革厂
②	农械厂
③	五金厂
④	服装厂
⑤	塑料厂
⑥	茶厂
⑦	工农社
⑧	信用社
⑨	城关厂
⑩	福利社

丰顺

大埔县二轻工业厂址分布示意图





大埔县二轻工业公司办公大楼正面五层结构，位于东风路34号，
建于1974年，1982年竣工。

目 录

概 述	(1)
附表一：大埔县手工业1949年至1959年合作组织、生产统计表	(4)
附表二：大埔县二轻工业1960年至1985年各项经济指标统计表	(5)
附表三：大埔县二轻工业1985年干部、职工队伍结构表	(6)
大事记	(7)
第一章 机构沿革	(10)
第一节 管理机构的演变	(10)
第二节 行政领导更迭	(11)
第三节 党的组织	(17)
第四节 工会、共青团、妇女组织	(19)
第二章 建国前的手工业	(20)
第一节 服装、皮革、制鞋业	(20)
第二节 工艺雕刻业	(21)
第三节 铁木竹具、铸造业	(21)
第四节 砖瓦、石灰业	(22)
第五节 五金修理业	(22)
第六节 食品加工业	(23)
第七节 日用杂品业	(23)
第三章 建国后的二轻工业	(25)
第一节 二轻工业的变化	(25)
一、合作化运动时期	(25)
二、“大跃进”及国民经济调整时期	(25)
三、“文化大革命”时期	(27)
四、历史转折的新时期	(27)
第二节 农机具工业	(28)

第三节	水电机械工业	(30)
第四节	铸造机械工业	(32)
第五节	五金工业	(33)
第六节	服装工业	(36)
第七节	塑料工业	(37)
第八节	工艺美术工业	(39)
第九节	日用杂品工业	(41)
第十节	食品工业	(42)
第四章	产品	(46)
第一节	各行业主要产品	(46)
第二节	出口、优质产品	(49)
第五章	企业管理	(50)
第一节	民主管理	(50)
第二节	计划管理	(51)
第三节	劳动工资管理	(52)
第四节	技术管理	(57)
第五节	财务管理	(59)
第六节	安全生产管理	(63)
附录：文献辑存		(64)
一、	大埔县手工业生产合作社联合社章程	(64)
二、	中共中央关于城乡手工业若干政策问题的规定（试行草案）	(70)
三、	国务院关于轻工业集体企业若干问题的暂行规定	(79)
四、	广东省二轻集体所有制工业若干政策问题施行细则	(84)

概　　述

大埔县位于广东省的东北部，韩江中上游。毗邻梅县、丰顺、饶平和福建省的平和、永定两县。它形似葫芦。总面积2447平方公里。总人口45.32万人。县城设在湖寮镇，距离专区所在地梅县市98公里，距广州市532公里。区区通汽车，构成一个水陆交通运输网。

建国前，陶瓷手工业和乡村竹木加工业比较有基础，其他手工行业是十分薄弱的。建国后，在党和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经过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生产不断发展，发生了巨大的变化。

大埔县二轻工业是集体所有制企业。现有农机具、五金、服装、皮革塑料、工艺美术、日用什品、食品等七个行业，十二个厂。分布在湖寮镇的：铸造厂、食品厂、服装塑料厂、工艺美术厂、农机具厂、五金厂、蚊香厂、服装公司。茶阳镇：塑料制品厂、食品厂。高陂镇：专用机械厂、食品厂。1985年底职工1185人，产品252种。

二轻工业在为农业生产服务，为城乡人民生活服务，为大工业、为出口服务和勤俭办企业方面，作出了自己应有的贡献。1964年产值160万元，1981年产值803万元。十八年来，每年平均递增百分之十；1969年二轻产值占全县工业总产值的百分之十四，1980年上升为百分之十八点四；1962年至1985年廿四年利润425.47万元，平均每年17.7万元，一九七九年创历史纪录42.7万元；1961年至1985年，廿五年来上交国家税利576万元（其中所得税192.16万元），平均每年23万元，1979年最高的一年达48.43万元；从1956年起，先后输送管理、技术干部29人到国营企事业单位；1963年固定资产15.66万元，1985年393.3万元，增加廿五倍，主要机械设备523台；建筑面积43031平方米。

建国后至1964年，二轻工业称为手工业，合作化后，手工业逐步向机械化、半机械化迈进。1965年，中央成立了第二轻工业部，我县相应于1972年改为二轻工业局，1981年9月改为二轻工业公司（局级）。

建国前的手工业多数为个体户、夫妻、家人店，小作坊仅有十多家，极少数雇用四人以

上者，行业较复杂，分布在十一个主要集镇。政治地位低下，经济比较薄弱，文化素质低。但手工业小而灵活，服务面广，人们常说：“生、老、病、死、衣、食、住、行，处处都离不开手工业”。毛泽东同志在《中国社会各阶级的分析》中说：“小手工业者，所以称为半无产阶级……，其经济地位略与农村中的贫农相当”（引自《毛泽东选集》袖珍本第七页）。手工业者是劳动人民的一部份，通过社会主义改造走合作化道路逐步发展起来。1956年的秋天，全县陶瓷和城乡手工业不到七天就合作化起来了，组成97个社组，7061人，占从业人数的94.4%。

1958年“大跃进”到十年“文化大革命”，在“左”倾错误的严重干扰下，出现了不少波折，上收、下放、关停，“过渡”，变动不已。手工业的发展经过一升一退，四放二收。1958年有十二个社（厂）升为国营，1961年下半年又退回集体。四放：第一次1958年，第二次1963年，第三次1965年，第四次1970年“文化大革命”时期，十个公社44个企业，被下放31个，864人，资财563.365元。两收：第一次1961年6月中共中央颁发《关于城乡手工业若干政策问题的规定》，贯彻“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恢复了手工业管理局，将下放的公社工业收回改组，实行双重领导。第二次1974年6月将高陂、茶阳制鞋厂收回合并县塑料制品厂。

1978年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和十二大的方针路线指引下，第六个五年计划期间，我县二轻工业的改革蓬勃发展，逐步按照集体经济的性质和特点管理企业，扩大了企业的自主权；整顿企业工作基本完成，企业管理有所改善；加快了技术改造、引进、“三来一补”的步伐；加强了职工教育和培训工作；调整了企业领导班子，干部素质有所提高；手工业联社已恢复。二轻工业的生产步入了新的阶段。

1983年至1985年的生产发展缓慢，主要是：一、技术改造不多，新产品开发少，缺乏市场竞争能力；二、在经济体制改革中，自身改革跟不上，企业处于被动地位；三、经营管理不善，基础工作不扎实；四、计划内分配物资少，有的全靠“找米下锅”，原燃材料涨价，不少产品无利或亏本，造成部份企业减产或停产。

回顾建国卅五年来我县二轻工业发展的历程，经过“一升一退、四放二收”，有成功的经验，也有失败的教训。要办好二轻企业主要有四条：

一、要靠政策。二轻工业是社会主义经济的组成部份。二轻产品与人民群众生活息息相关。但长期以来，由于受“左”的影响，在“一大二公”和“割资本主义尾巴”等口号下，

有的二轻企业盲目被“升级”、“过渡”，有的资财被平调、挪用、摊派，1974年至1977年被平调的资金达233,600元。因此，要发展二轻经济，必须贯彻落实党和政府对集体经济的政策。

二、要靠完善和比较稳定的体制。二轻工业主要是集体所有制企业，行业多，且分散，队伍大，在管理上政策性很强。过去对二轻工业管理机构多变动，造成生产的缓慢，工作的被动。因此，对二轻集体企业应当保持经济政策、管理机构、职工队伍三稳定。在实行经济改组、归口管理和联合经营中，应保持集体企业的所有制，隶属关系和财务收缴关系的三不变。

三、要按照二轻集体经济的性质和特点办企业。集体企业是劳动者共同占有的生产资料，共同劳动和共同分享劳动成果的独立经济组织。其特点是：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自主经营、民主管理；按劳分配、适当分红；以税代利、上缴国家的经济原则。但过去套用国营企业的模式来管理集体企业，挫伤了企业和职工的积极性。

四、要靠技术改造和外引内联。大埔是山区、老区，交通不便，企业底子薄，素质差。近几年来我们充分利用开放政策和侨乡的优势，搞好外引内联和“三来一补”（来料加工、来样加工、来件装配、补偿贸易），进行技术改造，既扩大了生产门路，又提高了企业的素质和产品结构，搞活了企业，提高了经济效益，创造了外汇。

今后必须坚持贯彻改革、开放、搞活的方针，扬长避短，以愚公移山的精神去努力拼搏，把二轻工业生产推向新的阶段。

附表一：

大埔县手工业1949年至1959年合作组织、生产统计表

数 字 项 目 年 别	户数与 职工总 人数 单位数	全年总 产 值 (万元)	生产合作社		生产合作组		合 伙		个体户		备注
			单 位	人 数	单 位	人 数	个 人	户 数	人 数		
1949年	1756	6580	172.7								①本数字系根据《大埔县经济资料汇编》材料整理。
1950年	1988	6887	204.5								②从1949年至1958年包括陶瓷工业数字。
1951年	1852	6941	225.3								③1959年数字包括公社工业，不包括陶瓷。
1952年	1874	7632	259.6				53	898	51	508	④1958年“大跃进”总产值掺有水分。
1953年	1758	7482	276.6								
1954年	1373	7147	311.6	3	111	8	1090	51	508	1311	5438
1955年	1189	6648	322.6	20	973	126	2413			1043	3262
1956年	331	7362	522.8	87	7004	10	57			234	301
1957年	346	7718	620.55	90	7229	20	112			236	307
1958年	63	9081	941.4	55	9071				8	10	
1959年	54	3920	511.2	54	3920						

附表二：

大埔县二轻工业1960年至1985年各项经济指标统计表（万元）

项 目 年 别	企 业 数	职工 总人 数	全 年 总 产 值	总 销 售	全 劳 动 生 产 率 (元)	利 润	固 定 资 产 总 值	流 动 资 金 占 用 数	上交税利		工 资	
									营 业 税	所 得 税	总 额	人 均 元 /月
1960年	90	1808	379.84		2100							
1961年	98	2140	254.61		1189				8.77	5.44	52.82	20.56
1962年	73	1172	202.45		1753	11.9		55.8	8.08	3	58.17	41.36
1963年	66	1130	162		1432	3.21	15.66	45.46	5.35	1.5	42.08	31
1964年	59	1120	160		1471	4.45	13.23	44.6	5.3	1.5	35.76	26.6
1965年	51	1211	216.62	141	1895	8	17	30	5.64	1.6	42.01	28.93
1966年	56	1379	269.35	163	1935	7	18	34	6	2	48.64	27.11
1967年	47	1485	358.13	232	2411	15	25	39	9	5	58.37	32.75
1968年	51	1442	420.67	247	2917	17	22	42	10	6	57.68	33.33
1969年	11	805	199.5	172.9	2479	15.8	28.8	26.2	8.5	6.1	27.9	28.8
1970年	11	806	253.97	203.8	3174	19.1	41.9	36.4	9.9	7.6	30.3	31.56
1971年	11	811	288.9	225.8	3562	22.2	71.2	43.5	11	7.3	32.9	33.81
1972年	11	821	298	249.2	3630	24.7	99.5	47.9	12.4	11	36.7	37.25
1973年	11	843	327.8	300.2	3889	28.8	113.9	59.9	13.8	12.9	38.10	37.00
1974年	11	882	392.6	351.6	4451	30.7	140.9	72.10	16.2	13.50	42.4	40.06
1975年	11	923	445.2	406.3	4824	32.8	144.4	81.1	19	13.9	45	40.63
1976年	11	1011	515	465.7	5030	36.4	169.6	99.3	21.3	15.7	48.6	40.06
1977年	11	1064	558.7	492.1	5330	38.4	189.6	89.5	23.2	16.7	53.3	41.74
1978年	11	1050	635.9	530.6	6005	38.5	198.9	118.5	26.2	17	63.3	50.24
1979年	11	1097	686.8	576.8	6253	42.7	236.9	154.6	29.6	18.8	68.8	52.26
1980年	11	1093	747	570.6	5978	31	284.3	161.4	30.5	13.3	71.3	54.74
1981年	11	1136	803.2	560.2	6163	17	302.8	187.4	30.2	6.1	81.1	59.49
1982年	11	1217	683	463.6	5603	4.32	325.3	182.7	26.2	2.6	83.3	57.50
1983年	11	941	523.5	280.7	5563	-11.8	334.8	184.5	15.10	0.4	71	63
1984年	11	1144	217.03	297.9	2367	-6.74	329.7	173.2	15.2	0.7	66.2	48.2
1985年	12	1185	340.98	361.9	2877	-4.97	393.3	182.2	16.8	0.52	82.8	58.2

说明：①总产值按1958年、1970年、1980年中央规定不变价格计算；②1984年后服装产值只按加工费计值，因此，产值大大低于1983年；③1980年至1985年职工总人数中含“三来一补”服装加工年平均临时工数。

附表三：

大埔二轻工业1985年干部、职工队伍结构表

类别	人员结构				文化结构				政治结构		
	合计	国家干部	全民工人	集体工人	大专	中专	高中	初中	小学	文盲	共产党员
机 关	男	24	17	3	4						15
	女	7	2	1	4						3
下 属 工 厂	小 计	31	19	4	8	4	2	10	12	3	18
	男	663	4	3	656						
合 计	女	309		4	305						
	小 计	972	4	7	961	3	2	234	495	236	2
合 计		1003	23	11	969	7	4	244	507	259	2

大 事 记

20, 1980年5月4日

1、1954年8月成立大埔县人民政府手工业管理科。

2、1954年10月16日成立了第一个社会主义集体经济性质的大埔县埔城镇农具生产合作社，主任赖学明。

3、1955年3月成立大埔县手工业劳动者协会。

4、1956年4月29日广东省手工业联合总社批准成立大埔县高陂陶瓷专业联社，与县手工业联社分开，是属平行关系，仍归县手工业管理科统一领导。

5、1956年7月22日至25日召开了大埔县手工业生产合作社联合社第一届社员代表大会，通过了联社章程，选举成立了理事会、监事会。

6、1956年底，我县手工业进入合作化高潮，已成立97个社组7061人，占从业人数94.4%（包括陶瓷）。

7、1957年11月，郭宣华、黄绍然、廖知信、刘森松同志出席广东省手工业联社第一届社员代表大会（包括陶瓷）。

8、1958年10月大埔丰顺并县，丰顺县的陷隍、黄金、潭江、大龙华四个公社29个社组1482人，划归我县手工业领导，1960年10月省政府决定恢复丰顺县，上述社组人员，割回丰顺县。

9、1958年10月县手工业管理科改为县手工业管理局，仍属县政府行政机关。

10、1958年8月“大跃进”期间，将埔城成衣社、缝纫社、皮革合作工厂转为大埔县国营服装皮革厂；茶阳糖果社、豆豉社转为大埔县国营食品厂；茶阳造船社、高陂造船社、三河水上工具社转为大埔县国营船舶修造厂；枫朗石灰社转为大埔县国营水泥厂。1958年10月30日高陂糖果社转为高陂国营食品厂；高陂成衣社，车衣社，转为高陂国营服装厂。

11、1958年12月大埔茶阳雨伞评为广东省出口优质产品。

12、1961年2月，为了加强小农具生产，成立了中共大埔县委小农具领导小组和办公室。

13、1961年11月11日至14日召开大埔县手工业联社第二届第一次社员代表大会，通过了联社、财务工作报告，修改县联社章程，产生了新的理、监事会。

- 14、1962年4月陈学玲、黄娘锡同志出席广东省手工业联社第二届社员代表大会。
- 15、1963年3月5日至9日在湖寮召开大埔县手工业联社第二届第二次社员代表大会，通过了联社、财务工作报告，选举新的理、监事会。
- 16、1963年12月大埔县第一台50型戽斗式水轮机在专用厂（原高陂五金修配社）试制成功，安装在高陂公社黄塘大队。
- 17、1964年3月23日至28日在湖寮召开大埔县手工业联社第三届第一次社员代表大会，通过了联社、财务工作报告，产生了新的理、监事会，进一步贯彻了民主办社的方针。
- 18、1964年3月29日在湖寮召开大埔县手工业劳动者协会第一届第一次会员代表大会，通过劳动协会示范章程，选举劳协委员会。
- 19、1967年2月梅县地区轻工业局在高陂专用机械厂召开全地区二轻“双革双新”现场会议。
- 20、1968年7月31日县革命委员会批准成立大埔县手工业领导小组，取消县手工业管理局，保留手工业联社。
- 21、1969年5月手工业领导小组并入大埔县社会主义建设工交邮电工作站，下设手工业组。
- 22、1972年1月成立大埔县手工业管理站。
- 23、1973年2月手工业管理站并入县工业工作站革命委员会，下设手工业管理股。
- 24、1973年4月撤销工业工作站革命委员会，成立工业局、二轻局，两块招牌，一套人马。
- 25、1973年4月22日至23日召开中国共产党大埔县工业局（二轻局）第一次代表大会，通过了筹备工作报告，选举了党的委员会。1973年5月13日县委批准成立中国共产党大埔县工业局（二轻局）委员会。
- 26、1974年6月5日，原茶阳公社制鞋厂收回县二轻，成立大埔县制鞋厂；原高陂公社塑料厂收回县二轻并入大埔县塑料制品厂。制鞋厂又于1976年11月25日并入大埔县塑料制品厂。
- 27、1976年2月22日至25日召开县工业（二轻）系统1975年“工业学大庆”先进集体、先进个人代表大会共181人。
- 28、1978年大埔县工艺美术厂生产的金漆木雕产品，评为广东省二轻出口优质产品。
- 29、1979年11月1日县革命委员会批准成立大埔县水轮机工业公司，原大埔县国营水轮